

“非遗进校园”系列活动

2024年4月15日上午10点，国家级《玛纳斯》传承人江努日·图尔干巴依和自治州级传承人铁勒瓦尔地·白先那洪在新疆师范大学文化展厅唱响史诗《玛纳斯》，由此拉开了我中心“非遗进校园”系列活动的序幕。中国语言文学学院书记陈国栋，新疆《玛纳斯》研究中心主任沈维琼、副主任古丽巴哈尔·胡吉西、秘书买买提艾莎·买买提吐尔汗，中心骨干艾扎木·艾拜都拉、曹颖（新疆师范大学音乐学院教师）参加了本次活动。

两位玛纳斯奇用他们充满时空感的声音将聆听者带入史诗的世界，围坐在玛纳斯奇旁边的四位音乐学院学生，完全被说唱非遗的声音所感染。他们热烈地与传承人交流倾听感想，学习探讨《玛纳斯》的演唱技巧，充分感受了史诗非遗的魅力。江努日·图尔干巴依看到年轻人对《玛纳斯》的热情，非常高兴并欣慰于《玛纳斯》传承的后生与希望。中心主任沈维琼教授也为两位传承人的精彩演唱和我中心工作的大力支持表达了真挚的感谢和祝福。

保护、传承和利用好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我国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重要工作。2021年8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第十五条“融入国民教育体系”就明确指出：要加大非物质文化遗产师资队伍培养力度，支持代表性传承人参与学校授课和教学科研；引导社会力量参与非物质文化遗产教育培训，广泛开展社会实践和研学活动；建设一批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教育基地；鼓励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等。

作为《玛纳斯》《约隆》等新疆说唱类非遗的保护单位，我校对《玛纳斯》的保护传承高度重视，新疆《玛纳斯》研究中心的工作得到校党委的亲切关怀和大力支持。在玛纳斯奇们应邀于4月14日到达我校时，校党委书记葛国同志就专门看望了两位传承人，并表达了学校的问候和致意。

新疆《玛纳斯》中心一直致力于以《玛纳斯》为代表的新疆说唱类非遗的创造性保护和创新性发展，“非遗进校园”系列活动就是为了让学生们近距离感受和亲近新疆非遗，从中体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魅力，培养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意识，为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贡献力量。

